

美国联邦税制

CONCEPTS IN FEDERAL TAXATION

【美】

凯文·E. 墨菲

马克·希金斯

著

解学智 夏琛舸 张津 主译

Kevin E. Murphy

Mark Higgins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THOMSON
LEARNING 汤姆森学习出版集团

美国联邦税制

[美] 凯文·E. 墨菲
(俄克拉荷马州立大学)
马克·希金斯
(罗得岛大学)

著

解学智 夏琛舸 张津 主译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联邦税制 / (美) 墨菲 (Murphy, K. E.) 等著; 解学智等译. 一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1. 7

(商学经典译丛)

书名原文: Concepts in Federal Taxation

ISBN 7-81044-713-0

I . 美… II . ①墨… ②解… III . 美国联邦税制-税法 IV . F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3838 号

辽宁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图字 06-1998-167 号

Kevin E. Murphy, Mark Higgins, : Concepts in Federal Taxation

Original English Edition Copyright © 1998 by South-Western College Publishing, a Thomson learning Company,
Original ISBN 0-538-86174-6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1 by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简体中文版由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在中国境内独家出版、发行,未经出版者书面许可,任何人
均不得复制、抄袭或节录本书的任何部分。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 217 号 邮政编码 116025)

网 址: <http://www.dufep.com.cn>

读者信箱: dufep@mail.dlptt.ln.cn

朝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开本: 787×960 毫米 1/16

印张: 50 1/4 插页: 2

2001 年 7 月第 1 版

200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李 季 王雪梅 李 莉 责任校对:凯 旋

封面设计:张智波

版式设计:单振敏

定价: 78.00 元

商学经典译丛编审委员会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君潞(南开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艾洪德(东北财经大学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李一军(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院长,教授)

张杰(陕西财经学院金融财政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胡英坤(东北财经大学国际商务外语系主任,教授)

赵曙明(南京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韩经纶(南开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谢学智(财政部税政司司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作者简介

凯文·E.墨菲,会计学助教授。他毕业于犹它大学,获犹它大学学士学位和硕士学位。后来他获得威斯康星大学博士学位,并考取犹它州注册会计师。

在大学期间,墨菲曾获入学奖学金和学士学位奖。后来他还获得过华尔街日报会计学成就奖和博士成就奖。

墨菲致力于税收政策领域的研究分析。在威斯康星大学担任过助教授、导师、教学导师。他是美国会计协会成员和美国税收协会成员,1984 年获“美国杰出青年”荣誉称号。

译者前言

《美国联邦税制》是一本供美国大学低年级学生学习的有关美国联邦所得税的教科书。本书是其1998年的版本。

这本书有这样几个特点。首先，作者大量使用案例教学的形式，一方面加深学生对相关知识的领会和理解，另一方面也使得原本显得有些刻板的税法条文变得生动，更贴近生活。其次，作者在行文中善于运用图表归纳总结相关的税法知识，并注重知识的前后衔接；对于一些要点和税法的特殊规定，通过尾注的形式表明税法出处，并积极鼓励教师和学生进行更进一步的学习和研究。最后，在每章后都布置了习题。这些习题不仅形式多样，包括论述题、计算题、综合题以及适用互联网完成的习题等，而且内容丰富，涵盖了章节的重要知识点，并突出了实用性。更值得一提的是，作者通过“道德讨论的案例”形式注重于在大学时期就培养学生的道德意识，这体现了作者的良苦用心。

美国联邦所得税的内容极其繁复，原书作者行文近百万字，只是完成了一个入门水平的教材，由此可见一斑。但作者仍比较完整地阐述了美国所得税的立法思想和税制设计基础，而且在行文中也不是单纯地讲述税法规定，而是按税制要素排列篇章布局。这使得我们在阅读中不仅可以了解美国联邦所得税的细节，更可得见其全貌。

在中译本中，我们在尊重原作的基础上，力争融入我国读者惯用的词汇和行文风格。但由于语言、文化、传统及习惯上的差异仍然给我们的翻译工作带来不少困难。对于一些容易引起歧义和误解的词汇，我们都标注了英文的原词。参加本书翻译工作的有夏琛舸、张津、李靖野和胡浩等同志，解学智同志统校了全部译稿。由于时间和译者水平所限，中译本中难免有错漏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译者
2001年5月

前 言

《美国联邦税制》被设计用于介绍性的税收课程。本书提供了一个全新的教学方法——从概念入手讲授税务知识。对于打算专攻税收专业的学生而言，本书是有一定深度的。但这也不见得会吓倒那些攻读会计和工商专业的学生。

在 1998 年的版本中，我们对原书进行了一些修订，以反映 1996 年 8 月税法的变动情况，增强本书的实用性。我们重新编排了与扣除有关的章节的素材，增加并调整了习题，以便读者有更多的选择余地。其中，增加了 20% 的新习题，修改了 30% 的习题。在互联网网页的内容安排上增加了每个章节的内容；可以用章节的题目在互联网上找到相应的税收资料，并且为第 15 章添加了研究习题，提供使用互联网、打印设备和光盘的纳税服务功能完成专门的研究任务。1998 年版本的最突出的变化是增加了两章有关经营实体的新内容。这两章论述了通过利用经营生命周期的方法选择所得税纳税实体。这种周期方法比较了纳税实体形成至终止过程中有税和无税的区别。

参与 1998 年版本编辑工作的合作者有，加利福尼亚州立大学长滩分校的大卫·B. 戴维森、密西西比大学的特亚·弗莱舍、夏威夷大学的汤姆·皮尔森和得克萨斯基督大学的威尔·扬基。伯依斯州立大学的苏珊·贝特负责准备考试题库。达拉斯洗礼会大学的鲍比·C. 马丁德尔帮助将多媒体等引入教学。《美国联邦税制》作者队伍的这些新成员对本书的发展提供了有价值的建议。

我们的网址 (<http://www.westpub.com/Educate/busecon/073663.htm>) 现在可以全部启用。“CFT 在线”提供全部补充资料以供下载，它提供本书出版后有关税法的更改的补充内容，提供其他与税收有关的网址的链接，并提供其他各种教学资料。请访问“CFT 在线”并告诉我们您希望我们在网址中增添的信息。

概念入门

在解决讲授大学入门水平的税收课程这一困扰了学术界多年的难题上，本书找到了解决方法。我们所说的难题就是指“专业入门知识”。由于在讲述所得税时，专业的人门知识过于艰深，以至于第一次学习税收的学生很难理解众多的法律法规、对一般法律法规的例外，以及例外的例外。这样以来，学生将认为入门税收课程就是一长串无关的题目，他们必须背住这些内容以便通过该课程。专业的人门知识的前提是，在入门水平时的重要内容能使学生了解所得税法概念的全貌，并能将这些概念与日常生活中的基本现象联系起来。从长远看，学生上这门课时将比普通的课程学到更多的知识。

第2章发展了概念结构，并用它对税制的运行做了一般性的描述。后面各章的开篇都有一个对该章论述涉及的概念的回顾。学生在其他章节遇到概念时，也可以随时回到第2章复习该概念。每一章还注明了每个概念相关的税法的名称。

本书的结构与现实的学习过程是一致的。学习过程是将知识储存在长期记忆中的能力。当新知识进入到短期记忆时，它与已有的知识单元结合形成新的知识单元。以前的记忆和新信息的结合是学习的关键。提供概念框架可以为学习所得税法创造一个基本的长期记忆单元。在每一个新的章节开始前复习这些记忆单元有助于促进记忆。下一章介绍的新知识将和记忆中已有的概念相结合，这样就更容易学习。并且，用每一章的内容联系这些概念就更突出了税法的综合性。还要注意的是，要摒弃税法是一门只凭记忆就可以掌握的课程的错误观念。

章节教学法

在本书中使用概念入门这一做法，是希望用列举大量生活中的例子的办法使课文更易被学生接受。心理学知识告诉我们，广泛的联系可以引起更深的回忆。联系是向新知识中添加内容，以使其更易理解的过程。本书的例子就是力图使其与所论述的税法有更多联系，这也是本书比其他教材有更多例子的原因。例子采用有问有答的形式，全面解答所提出的问题。

与一般的介绍税收的书相比，本书更多地标注了有关财政规章、税收裁定和法庭案例的内容。这样可以使希望更进一步研究某项课题的学生能找到首要的税法出处，它们比国内收入法典有更多的解释。

章节结尾的内容

习题 许多章节结尾的习题并不是仅仅用数学知识来解答的。它们要求学生在概念的基础上进行解答。这些习题是十分有价值的学习工具，它们促使学生运用这些概念找到答案。本书也有许多传统的习题，参考相关章节的例子就可以完成这些习题。这些习题所使用的所得税法知识的广度和深度会让学生明白，在实务中应如何运用这些概念。在多数情况下，对每个概念会有两道以上的习题。这使教师可以依据其期望达到的重要程度，选择不同难度的习题。

其他特色 作为涵盖每章内容的所论述的问题和习题的补充，书中还有其他各种资料。“互联网作业”向学生介绍网上可以获取的各种税收资料来源。“税务筹划的案例”要求学生用每章的知识为给定的事项设计最佳的税务筹划。“讨论的案例”用来促进学生思考章节中提出的问题。“道德讨论的案例”提出与本章知识有关的道德难题，学生必须依据美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实务准则公告的要求去解决。第1章包括一个税务实务的伦理因素，尤其是与注册会计师公告有关的道德因素的论述。附录中有注册会计师公告的全文。所有的事例材料都为了突出税收课程的交流。“习题”涵盖了章节内的全部要点。“综合题”要求学生将以前章节的知识与刚学到的知识结合起来解答。第4章的第72题的综合题给了必要条件，要求学生计算一对已婚夫妇的毛所得。第8章的第78题的综合题又给出条件，要求学生完成

一对已婚夫妇的纳税申报。这种方法允许学生在两个阶段完成一个相当复杂的纳税申报，将作业扩至整个学期，而不是要求在某天内去完成。

结 构

本书的学时是一个学期，当然，有些教师也可以跳过某些章节。例如，第 15 章论述的是纳税研究的基本问题。有些教师如果想在其他章节多下些工夫，他们可以略过这一章。希望学生热心于纳税研究的教师也可以将第 15 章的内容提前讲授。

入门的税收课程有许多与个人纳税人相关知识。我们力图不强调个人纳税的要点，而将重点放在全部纳税实体的处理上。出于这一缘故，在第 8 章以前，对个人的纳税额的计算讲授得不深。第 1 章介绍了个人所得税的术语，并论述了调整毛所得的特点。这使课文的重点放在税收的全貌上——什么是所得，什么是扣除等，随后就是个人纳税申报这一要点。进而，详细分类的扣除又不同于传统的讲授难度。并且，重点是放在更多的一般的扣除分类上，略去了过于专业化的细节。

课文分为六个部分，每一部分包括相关章节的内容。内容的设计可以引导学生计算应税所得，而且，所留的习题包括了计算的全部要点。

第一部分向学生介绍了税法的基础概念。第 1 章是税制概述，扼要介绍其他税种，简要叙述了所得税的计算，论述了税务筹划的性质，并且介绍了税务实务中的道德内容。第 2 章进一步介绍所得税税制的基础概念，框架性地论述和阐述了基础概念。

第二部分着眼于毛所得的计算。第 3 章分别论述了各种所得来源，并讲解每类所得的有关问题。关于资产交易的概述专门讲述了资本利得和利亏的纳税问题。该章的末尾介绍了影响所得实现的会计方法。第 4 章分别论述了各类不予计列的所得，并讲解了每类不予计列的所得相关的问题。

第三部分论述了在计算应税所得时允许扣除的项目。第 5 章概述了纳税扣除的一般标准。该章结尾论述了纳税人使用的会计方法对选择扣除时机的影响。第 6 章论述了特殊的经营费用扣除项目，这些项目要适用于特殊规定以及（或）限制规定。第 7 章是有关亏损扣除的内容。该章论述了年度亏损与交易亏损的区别，以及对这两种亏损的扣除的限制规定。该章还论述了对净经营亏损、利害关系规定、积极亏损、资本利亏、偶然和盗窃损失的处理。第 8 章论述了个人所得税的计算和个人纳税人的扣除项目的特点。

第四部分是有关资产的内容。第 9 章介绍了财产投资循环，并论述资产取得中的常见问题。第 10 章论述了允许扣除的财产支出。该章还论述了修正的加速成本回收制度（MACRS）的折旧方法、折耗扣除和税法允许的摊销扣除。第 11 章论述了资产处置。该章还论述了对资产处置的利得或利亏的分类和计算。第 12 章论述了包括交换、强制更换和出售基本住所等有关不确认利得的资产处置的一般情况。

第五部分给经营实体提供了可比较的寿命周期方法。第 13 章论述了选择一个经营实体的非税因素的特点和每一实体的税赋情况；它还比较了经营实体在组建和经营过程中的区别。第 14 章结束了寿命周期的经营部分的论述，并讲述了递延报酬、附加福利、税收抵免和供选择最小税的内容。对分配效果的概述结束了寿命周期的内容。

第六部分即第 15 章论述了纳税研究的技巧。习题的有关内容要求学生使用打印的或

光盘的税务服务,去研究专门种类的课税依据。本章还有课文各章内容的研究案例。像上面提到的那样,希望学生热衷于纳税研究的教师可以提前讲授本章内容。

鸣 谢

本课题的完成得到了许多人的帮助。约翰·威格斯和布得·拉西提供了有意义的建议。得克萨斯基督大学的威尔·扬基、达拉斯洗礼会大学的鲍比·B. 马丁德尔、西科罗拉多州立大学的莫尼卡·纽曼和路易斯威勒大学的瑞克·瓦特为改进本书和相关的资料提供了宝贵建议。乔治·马森大学的詹姆斯·扬为 1997 年通货膨胀的调整提供了宝贵信息。

下列学者为 1998 年版本的修订提供了宝贵的建议:佛罗里达湾海岸大学的朱迪·斯文金、阿肯色大学的戴伯拉·托马斯、杜魁森大学的爱伦·鲁宾费得、罗得岛大学的约瑟夫·P. 马托尼、贝勒大学的柏西·威尔斯、穆伦伯格学院的詹米·T. 多伦、布莱得里大学的克林·S. 查特曼、路易斯威勒大学的阿兰·N. 阿塔伟和来克西大学的詹尼特·查文。

秘书助手有路易斯·帕金娜、特瑞·布朗、桑查·曼泽、琳达·威勒和白佛丽·敦哈。

最后,作者感谢西南大学出版社帮助我们完成该课题,尤其感谢阿里克斯·V. 罗森伯格、爱德·克瑞格和山迪·刚格霍夫。

建 议

《美国联邦税制》将每年修订出版。我们希望所有的读者能积极为本书和补充资料的完善工作提供意见和建议。请把意见寄给俄克拉荷马州立大学的凯文·墨菲、罗得岛大学的马克·希金斯或者 45227 俄亥俄州辛辛那提麦迪逊路 5101 号西南大学出版社的编辑阿里克斯·V. 罗森伯格。

凯文·E. 墨菲
马克·希金斯

引

言

为什么学习联邦所得税制

如果你开始学习联邦所得税法并打算成为税务代理师或会计师,你学习这门课程的原因是显而易见的。但如果你要成为管理会计师或审计师,你为什么要学习联邦所得税制?会计师不是依靠税务专家做纳税研究和纳税申报吗?并且,为什么企业经理、律师、医生或农民要上税收课程?他们也可以并且也经常请税务顾问解决他们的税务问题。这些问题的答案的核心就是,绝大多数的经济行为都受所得税的影响。

所得税法影响一个人的私人决定。买房或者租房的决定取决于税后支出的多少。尽管房租可以补偿房屋所有者的住房抵押贷款利息和房产税,但租住房屋者的租房支出是不能扣除的。尽管如此,房屋所有者还可以通过房屋抵押贷款利息和财产税的扣除降低所得税税赋,而且,或许比出租房屋节省税后支出。

例 1 佐拉住的公寓每月租金 700 美元。她在考虑买房,这需要首付 5 000 美元,并月付 850 美元。尽管首付的 5 000 美元在纳税时不可以扣除,但月付的 850 美元中的 800 美元可以作为利息支出扣除。假设佐拉适用的税率是 28%,投资的利润率是 6%,她买房的税后支出是多少?

论述:假设佐拉采用分项扣除,就可以扣除 800 美元的利息支出。她每月的应税所得将减少 800 美元,结果是可以节税 224 美元($800 \text{ 美元} \times 28\%$)。这样,她的税后净支出是 626 美元。但是,她将损失用于投资的 5 000 美元的利息所得——每月 25 美元($5 000 \text{ 美元} \times 6\% \times 1/12$)。对于损失的利息,她不必付税,这样的税后利息损失为 18 美元($25 \text{ 美元} \times 28\%$)。她因买房,每月的税后支出变为 644 美元($626 \text{ 美元} + 18 \text{ 美元}$)。由于这比她每月的 700 美元租金要少,所以佐拉如果买房的话每月可省 56 美元。

以上对佐拉买房投资的分析只考虑了与投资有关的税。很显然,其他因素也影响买房的决定:价值的潜在增值、拥有自有房屋的无形价值等。这里的关键问题是,税收的影响是做各种决定的客观影响因素之一,但它很少是唯一的或决定性因素。

例 2 每年 1 月 1 日,史塔夫给他的教堂 2 000 美元。1997 年,史塔夫卖掉了以前买的股票,他的所得比往年多了 1 倍以上。在往年,他适用的税率是 28%。由于他 1997 年的所得增加了,他估计他将适用 36% 的税率。但是,他 1998 年的所得将恢复正常。史塔夫怎样才能减少他的纳税额呢?

论述:史塔夫不必等到 1998 年 1 月 1 日捐款,虽然这样可以节税 560 美元($2 000 \text{ 美元} \times 28\%$)。他可以在 1997 年就完成他的捐赠。因为在 1997 年他适用 36% 的税率,扣除捐赠可以

让他节税 720 美元($2\,000 \text{ 美元} \times 36\%$)。通过提前捐款,他可以多节税 160 美元($720 \text{ 美元} - 560 \text{ 美元}$)。

从这些例子中,你可以明白所得税对日常决定会产生影响。但是,所得税的纳税成本要多于应纳税额。纳税人如果掌握所得税法知识,就能在做决定时减少其他成本。通过熟悉税法,纳税人可以为自己和家庭尽可能地节税。通过尽可能地降低税赋,纳税人可以节省财产以便投入其他用途。最后,因为纳税人有义务向政府准确报告其应税所得,所以,了解税法可以避免因错误申报而被国内税务局(Internal Revenue Service,简称 IRS)(以下简称国税局)审计,那样的话可能会被补税和罚款。

纳税成本的重要性

按照税法保存资料、填表要耗费一段时间。图表 0—1 是国税局估计的收集资料、学习税法、准备申报和整理各种普通申报表所需时间。你可以看到,据国税局估计,完成基础申报表(1040 表)平均需要费时 10 小时以上。你可以想像一下,那么多纳税人按照税法完成一系列报表和明细资料需要多少时间?

图表 0—1 国税局 1996 年估计的纳税申报准备时间

表格	估计个人自己完成报表所需的平均时间			
	收集和保存资料	了解税法和表格	填表	复印、整理 和邮寄报表
1040 表	3 小时,最少 8 分钟	2 小时,最少 32 分钟	4 小时,最少 43 分钟	最少 40 分钟
表 A(1040)	2 小时,最少 32 分钟	最少 26 分钟	1 小时,最少 10 分钟	最少 27 分钟
表 B(1040)	最少 33 分钟	最少 8 分钟	最少 17 分钟	最少 20 分钟
表 C(1040)	6 小时,最少 26 分钟	1 小时,最少 10 分钟	2 小时,最少 5 分钟	最少 35 分钟
表 C-EZ(1040)	最少 46 分钟	最少 4 分钟	最少 32 分钟	最少 20 分钟
表 D(1040)	最少 51 分钟	1 小时,最少 8 分钟	1 小时,最少 1 分钟	最少 41 分钟
表 E(1040)	2 小时,最少 52 分钟	1 小时,最少 7 分钟	1 小时,最少 16 分钟	最少 35 分钟
表 EIC(1040)		最少 2 分钟	最少 4 分钟	最少 20 分钟
表 F(1040):				
收付实现法	4 小时,最少 2 分钟	最少 35 分钟	1 小时,最少 14 分钟	最少 20 分钟
权责发生法	4 小时,最少 22 分钟	最少 25 分钟	1 小时,最少 19 分钟	最少 20 分钟
表 R(1040)	最少 20 分钟	最少 15 分钟	最少 22 分钟	最少 35 分钟
表 SE(1040):				
短的	最少 20 分钟	最少 13 分钟	最少 11 分钟	最少 14 分钟
长的	最少 26 分钟	最少 22 分钟	最少 34 分钟	最少 20 分钟

资源来源:Internal Revenue Service, Form 1040 Instructions, 1996.

依法纳税还要耗费纳税人的钱财。纳税人必须衡量准备纳税申报的时间和投入的成本、雇用税务代理填申报表的成本与改错的额外时间和金钱成本。所以,纳税人必须决定是费时费财自己准备纳税申报,还是要雇人帮忙完成申报。

做出上述决定之后,纳税人要清楚,纳税申报的所得税额可能会有错误或差异,这可能会被

国税局的审计师查出来。差异可能是因为纳税人或代理人对税法缺乏了解。同样,国税局的审计师可能也不会完全明白,对于特殊情况税法应怎样进行处理。而且,对于抄写错误的问题,可能是纳税人和税务代理申报人不常交流的结果。税务审计师可以发现,纳税人有权要求退税还是要再缴税。如果你有权要求退税,在你的钱放在美国财政部这段时间里,你丧失了这部分资金的使用权;如果你须补税,你可能在补税的滞纳金和罚款的表格上还要增加额外的成本。你的申报表的审计师可能会让你投入更多的个人时间,并且你很可能会为聘请专业的税务顾问再增加成本。另外,很多纳税人在面对所得税审计师时会感到害怕。

当你从事的专业经营业务量增加时,你的应纳税额和纳税成本也增加。如果你和多数纳税人一样,你会希望依法尽可能少纳税。你也会希望耗费尽可能少的时间和金钱。图表 0—2 表明,在 1970 年,一个普通的纳税人为了缴纳联邦、州和地方的税收需要工作大约 116 天。到 1996 年,这一数字增加了 9.5%,达到 127 天。在 1996 年,纳税人 1/3(34.5%)的工作时间是在缴税。图表 0—3 把 8 小时工作日分成支付各种费用所需的必要时间。1996 年,普通人每天工作 1 小时 50 分钟缴联邦税,57 分钟缴州的税和地方税。所以,每天有 2 小时 47 分钟的工作时间是为了纳税。为纳税而工作的时间几乎与为家庭、食物、香烟和医疗支出的工作时间几乎相等,后者为 3 小时 10 分钟。如图表 0—2 和图表 0—3 所示,纳税的支出构成了普通纳税人的主要费用。

图表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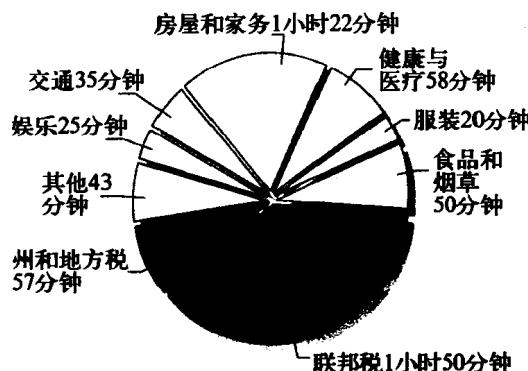
免税日

纳税年度	免税日	天数	增加的天数	占一年的百分比
1950	4月3日	93		25.5
1960	4月16日	107	13	29.3
1970	4月26日	116	10	31.8
1980	5月1日	122	6	33.3
1991	5月3日	123	0	33.7
1992	5月2日	123	0	33.6
1993	5月3日	123	0	33.7
1994	5月5日	125	2	34.2
1995	5月7日	127	1	34.5
1996	5月7日	127	1	34.5

资源来源:Tax Foundation, *Tax Features*, May 1996, p. 1.

图表 0—3

8 小时工作中税收的比重



资源来源:Tax Foundation, *Tax Features*, May 1996, p. 1.

税务筹划

了解基本的税收概念、税务筹划有助于降低税赋以积累财富。要降低税赋,你必须知道潜在的筹划形势和问题。因为你比别人更清楚你的财务状况,所以你站在有节税可能性的最佳位置上。你不能等着你的税务顾问为你找到节税的新办法。尽管一个称职的税务顾问熟悉税务筹划的技巧和最新的税法,但你还是比别人和税务顾问更熟悉你的财务状况和构成。使用税务顾问的最好方式和使用其他专家的办法一样。当你看医生时,你一般都要诉说你的症状,以便医生进行适当的处置。当你为法律问题拜访你的律师时,你要带上必要的资料,以便律师认清法律后果。在这两种情况下,你都要收集资料并决定何时取得专家的帮助。同样,你必须收集资料,根据你所了解的税法去决定何时向专业的税务顾问进行咨询。

例3 19岁的格雯是州立大学的全日制学生。她的父母每年共给她12 000美元的生活费。格雯没有其他收入来源,她也不需要缴纳所得税。格雯的父亲马提持有大笔股票证券,每年的所得为12 000美元。马提适用31%的税率。

论述:把股票的所有权转给适用低税率的格雯这一税务筹划,可以省下马提的钱。马提要为投资所得付税3 720美元($12\ 000\text{ 美元} \times 31\%$)。税后所得金额为8 280美元($12\ 000\text{ 美元} - 3\ 720\text{ 美元}$)。

如果马提将股票作为礼物送给格雯(这不纳所得税),格雯纳税时适用的税率比她父亲要低。假设12 000美元的投资所得按15%的税率课税,格雯应纳的所得税为1 800美元。通过将所得转给格雯,这一家可以节税1 920美元($3\ 720\text{ 美元} - 1\ 800\text{ 美元}$),税后所得增加至10 200美元($12\ 000\text{ 美元} - 1\ 800\text{ 美元}$)。

职业与税务筹划

审计师、管理会计师、律师、医生或农民可能从来没有准备过经营的纳税申报。但是,他们必须大致了解税收将怎样影响他们的日常经营决定。例如,审计师可能发现,一笔业务的错误记录可能会导致一个未知的纳税义务或退税。管理会计师必须考虑买卖厂房设备或从事新业务的纳税结果。为向委托人提供可靠的建议,律师经常需要大致了解不同纳税实体适用税法的情况。医生必须大致了解附加福利保险计划,借以保住高水平的护士和医疗技师。农民可以通过熟悉复杂的法律规定,借以控制农产品所得和农业支出的扣除而受益。个人掌握税法知识,在日常决定中也可以受益。

例4 艾萨克想买一辆新车。在一个特别的推销期间内,车商为购买者提供一笔利率为6%的贷款。艾萨克知道,从他的银行可以得到利率为8%的住房权益贷款。如果艾萨克适用税率为28%,他买新车应利用哪一种贷款?

论述:个人贷款支付的利息是不能扣除的,但住房权益贷款的利息可以扣除。如果艾萨克

采用分项扣除,就可以扣除住房权益贷款的利息。这使得住房权益贷款的税后实际利率为 $5.76\%[8\% - (8\% \times 28\%)]$ 。因此,住房权益贷款比车商提供的贷款的税后利率要低。

但是,如果艾萨克不采用分项扣除(例如,他使用标准扣除),他就不能扣除住房权益贷款的利息。这时,车商的贷款的税后利率就比较低,因为这时的贷款利息都不能被扣除。

自我保护

要学习联邦所得税法的另一个原因是自我保护。也许你听别人说过,他们必须把所得和扣除项目制成表格给税务代理。当他收到填好的纳税申报回执,交过税后,他们依法纳税的义务就完成了。如果出现错误,那是税务代理的事了。这个想法是错误的,而且可能导致严重的后果。

纳税人对他们的纳税申报的错误导致的应补税款、滞纳金和罚款应负全部责任。如果所雇的人在申报时,因个人误解信息或犯错误导致少缴税款的,无论税务代理是否会依照代理协定向纳税人赔偿滞纳金和罚款,纳税人都必须清偿所欠金额。通常情况下,纳税人可以得到法律援助起诉税务代理,但有时法律禁止纳税人要求税务代理负担获得赔偿的成本(律师费、诉讼费等)。要自我保护,你每次都应检查填好的申报表;在签名和归集报表前,要与你的税务代理全面复查申报表,确信每一个项目看起来没有错误。这里重申,税法知识可以帮助你在归集报表前找到税务代理的错误或误填。

例 5 鲁尔给他的税务申报代理一张所得和扣除项目的表,以便完成纳税申报表。所得项目总计 50 000 美元,扣除项目总计 14 000 美元。税务代理填申报表时漏掉了 10 000 美元所得,只填了 40 000 美元所得($50 000$ 美元 - 10 000 美元)。而且,税务代理将一笔 2 000 美元的扣除项目扣了两次,申报的总扣除变为 16 000 美元。这样,鲁尔少报 12 000 美元的应税所得(正确的应税所得 36 000 美元 - 所报的应税所得 24 000 美元)。

论述:如果国税局发现了申报表的错误,鲁尔必须向国税局缴纳少报应补的税款 12 000 美元、滞纳金和罚款。依据代理申报协议,鲁尔可以或不可以从税务代理那里得到部分补偿。如果税务代理不同意因他的错误赔偿鲁尔,鲁尔可以诉诸法律从税务代理那里得到赔偿。但是,这是一个有成本的过程,而且可能抵不上应补税款、滞纳金和罚款。

显然,所有的纳税人都可以从掌握基本的税法知识中获益。尽管联邦所得税只是政府取得收入的许多税种中的一种,但它显然是政府收入项目中最重要的一种税,也是影响纳税人数最多的。因此,本书的重点在联邦所得税法。

联邦所得税法是一系列复杂的立法、执法和司法依据。因为它影响纳税人的决定,所以立法者经常修订税法以实现经济、社会和(或)政治目标。这使得税法不断发展。专业的税务顾问要耗费相当多的时间保证其税法知识的更新。幸运的是,税法的许多要点一直是稳定的。本书使用的方法是提供一个概念的框架,会分析在缴纳联邦所得税时去应如何处理。本书还揭示了税法的一般原理,按基本概念的条目进行解释。纵览全书,论述的焦点在于联邦所得税法一直保持稳定的那些要点。税法的基本知识将增强你在处理个人事务时做出最佳决定的能力。

目 录

引言 为什么学习联邦所得税制

◆第一部分 税法基础概念

第1章 联邦所得课税概述	3
1.1 税的定义和评价	4
1.2 美国的主要税种	11
1.3 联邦所得税法的来源	17
1.4 联邦所得税术语	18
1.5 国税局的税务审计和复议程序	24
1.6 个人所得税的计算	26
1.7 税务筹划	29
1.8 税务实务中的道德因素	35
1.9 总结	37
第2章 所得税概念	47
2.1 一般性的概念	49
2.2 会计概念	52
2.3 所得的概念	58
2.4 扣除的概念	65
2.5 总结	70

◆第二部分 毛所得

第3章 所得来源	85
3.1 所得的组成	86

3.2 普通所得的来源	90
3.3 资本利得和利亏——介绍	107
3.4 会计方法的效果	112
3.5 总结	117
第4章 所得不予计列项目	132
4.1 捐赠项目	133
4.2 与受雇有关的不予计列项目	138
4.3 人力资本的回收	147
4.4 与投资有关的不予计列项目	150
4.5 总结	155

◆第三部分 扣除

第5章 经营费用导论	173
5.1 申报的扣除项目	175
5.2 扣除的分类	179
5.3 对可扣除性的检验	186
5.4 有限的混合用途费用	194
5.5 确定扣除时机——会计方法的影响	201
5.6 总结	209
第6章 经营费用	228
6.1 经营费用	229
6.2 个人计算调整后毛所得时的扣除	245
6.3 总结	253
第7章 亏损的扣除和限制规定	268
7.1 年度亏损	270
7.2 净经营亏损	271
7.3 避税工具亏损:概述	273
7.4 交易亏损	287
7.5 总结	296
第8章 个人所得税	311
8.1 个人宽免和被抚养者的宽免	313
8.2 申报身份	315
8.3 从调整后毛所得中扣除的项目	318
8.4 分项扣除和宽免额——高收入纳税人的减少机制	328
8.5 对被抚养者的宽免和标准扣除的限制规定	330
8.6 应纳税额的计算	331
8.7 申报要求	338